

激活创新基因 护航产业升级

专利预审助力泉州纺织行业跑出“加速度”

泉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快速审查 ★快速确权
★快速维权 ★公共服务

在深入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在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上闯出新路”重要指示的征程中,泉州以澎湃的创新动能与坚实的实践步伐,充分发挥“全省首个同时拥有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快速维权中心的城市”的基础优势,紧扣产业转型升级脉搏,让专利预审服务成为企业创新的“加速器”,助力企业实现“技术突围—专利护航—市场占领”的良性循环,为构建全国产业创新高地注入强劲动力。我市纺织行业通过创新实践,建设专利预审快速通道点燃了科技成果转化的“引擎”。

□融媒体记者 郭剑平 通讯员 黄礼坤 文/图

防滑技术“攀登者”的全球专利布局战

“户外运动安全的核心在于足下毫厘之间。”晋江鑫铭鞋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林飞铭的这句话,道破了鞋底防滑技术的重要性。

面对传统防滑装备场景适应性差、功能模块固化的行业痛点,这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和强大的研发能力,2年内完成三代鞋底防滑技术迭代;从第一代可翻转钢爪装置的模块化设计,到第二代360度旋转抓地系统的场景适配突破,最终在第三代实现自适应伸缩钢钉技术的革命性创新,使鞋底在干燥、湿滑、冰雪等6种复杂路况下的防滑性能提升超60%。这种“一鞋走天下”的设计,不仅解决了户外爱好者频繁换鞋的痛点,更突破了户外安全装备领域地形适应技术的国际壁垒。

在这场技术攻坚战中,泉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以下简称“泉州保护中心”)扮演了“加速引擎”的关键角色:通过“预审员+发明人+代理人”三方会诊机制,对企业的7件核心专利进行“靶向优化”,最终实现100%授权率,授权周期缩短90%。更关键



佶龙机械生产车间



海峡科创研发实验室



金铭鞋材研发中心

的是,指导企业以国内授权专利为跳板,在海外提出PPH(专利审查高速路)请求,推动其在美国、韩国、日本、俄罗斯等地完成专利布局,为产品和技术出海筑牢保障,凭借这些“专利护甲”,该企业快速占领市场,相关产品累计实现销售收入超过5000万元,其自主研发的防滑鞋底成为国际知名品牌指定供应商,取得了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从实验室到全球市场,专利预审服务如同“创新高铁”,让中国企业得以用国际规则守护自主技术,在攀登产业高地的路上每一步都踏得坚实。鑫铭鞋材的案例生动展现了传统制造企业通过专利布局实现技术增值的发展路径,其“场景驱动创新”的研发理念为户外防护装备行业树立转型范本,并将持续引领全球功能性鞋底技术革新浪潮。

印花机“独门秘技”背后的专利转化密码

在纺织印染行业,“间歇式运动”导致的印花断续问题困扰企业多年。福建佶龙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技术团队从传动轴同步性中找到了突破口:通过双电机协同驱动与同步带轮创新设计,让圆网印花单元在导带静止时仍能持续平移,破解了

行业“卡脖子”难题。这种看似简单的机械创新,背后却是佶龙团队20多年专注纺织印染设备制造的技术沉淀。

泉州保护中心敏锐捕捉到这项技术的产业价值,为其量身定制预审方案:一方面,精准划定权利要求范围,避免“大而空”的表述影响专利稳定性;另一方面,开辟快通道,使专利授权周期从常规的18个月压缩至58天。快速预审服务缩短的不仅是时间,更是创新价值变现的“最后一公里”。授权后的“JL6188型圆网印花机”迅速打开市场,3台设备创收430万元,投入使用后,用户反馈使用至今稳定可靠,其成果转化运用丰富了印花机市场品种,满足了不同印染企业的不同需求,促进了印染行业的科技进步和行业竞争力的提升。

更深远的影响在于,这项专利成为佶龙机械转型的“金钥匙”,其圆网印花机设备不仅在国内市场占有率持续多年排名第一,还远销10多个国家和地区,在国内外均拥有良好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认知度。目前,该公司获得授权专利380多项,其中,发明专利36项,有效专利191项。

一把伞的绿色革命与专利运营“乘法效应”

在年产值超百亿元的“中国伞都”晋江

东石镇,一项看似微小的技术创新正在掀起绿色革命。传统伞骨喷涂面临环保与效率的双重困境:手工喷涂技术存在人工成本高昂、VOC(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超标等问题,而现有的自动化设备因刚性夹具导致伞骨表面凹陷、喷涂遮蔽,容易导致伞骨表面出现凹陷和喷涂遮蔽问题,造成返工率高、多次加工效率低下的问题。

在海峡(晋江)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的实验室里,一项基于负压膨胀固定技术的发明彻底改写了游戏规则——通过负压机驱动膨胀固定管对伞骨圆孔进行柔性夹持,配合吸附块增强固定效果,实现伞骨无接触式定位,避免传统夹具对喷涂区域的遮挡和损伤。生产线集成智能喷枪系统,密闭喷涂仓及废气过滤装置,可实现伞骨360度均匀喷涂,单次完成全表面覆盖,生产效率提升至少2倍,涂料利用率提高20%,同时减少90%以上的漆雾挥发。

泉州保护中心对此创新提供了“全生命周期”服务:预审阶段重点强化工艺独特性描述,使发明专利一次性授权;转化阶段推动技术向4家企业许可,创造360万元直接经济收益。该项目于2022年获得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立项支持。同时,该专利的产业化实施已推动区域伞具产业新增产值达2000万元,增强了区域伞具产业的整体竞争力。

争力。该项专利不仅助力企业斩获“福建省博士创新站”“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等多项荣誉,更成为《福厦泉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高品质特殊钢关键技术及产业化协同创新平台项目》的示范案例,印证了“小专利撬动大产业”的乘法效应。

当一项专利从“单打独斗”升级为“集群作战”,知识产权的价值便如同伞骨般展开,为整个产业撑起一片创新晴空。如今的海峡(晋江)科技创新中心已成为制伞行业的创新枢纽,累计获得125项授权专利,包括35项发明专利。从研发设计到检测认证,从知识产权布局到技术转移转化,这个平台正以全链条服务激活产业集群的创新活力,先后被遴选为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中国轻工行业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等多个国家级、省级荣誉平台。

三家企业、三条赛道,共同勾勒出泉州知识产权保护的创新图谱:鑫铭鞋材展现“快保护”开拓国际市场的锐度,佶龙机械诠释“准保护”赋能高端制造的精度,海峡科创则凸显“全链条保护”激活产业集群的广度。

“我们不仅要当企业创新的‘守门人’,更要成为产业升级的‘助推器’。”在这片民营经济热土上,泉州知识产权保护正从“政策红利”转化为“发展动能”,书写着科技与产业深度融合的泉州答卷。

印尼采购团探访南安产业带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 王宇 通讯员 吕嘉发 黄钊伟)近日,南安市举行首届中印尼生态融合大会及供需对接会,组织20余家企业家参会,与印度尼西亚采购团展开深度洽谈。会后,近百位印度尼西亚采购团成员走进南安产业带进行实地考察。不少南安企业与采购团建立了联系,未来将借助其采购网络布局印尼市场,进一步拓展全球销售渠道。

印度尼西亚采购团一行先后来到中闽石材城、劲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南安市家居建材数字化展销中心。每到一处,采购团成员都详细了解相应产品信息,现场交流气氛热烈。从智能化石材加工生产线到前沿的数

字化展销平台,采购团成员直观感受到南安建材产业的蓬勃活力与创新实力,“沉浸式”的产业体验加深了他们对“中国制造”的认知,奠定了未来双方合作的互信基础。

以首届中印尼生态融合大会及供需对接会为起点,两地企业建立起了“牵手”的桥梁,通过“一对一”精准对接、“面对面”需求发布,打破了双方的信息壁垒,以市场化手段推动资源高效配置,探索共建跨境产业链合作的新模式,这是南安市通过系列精准对接活动,推动与印度尼西亚经贸合作落地见效的缩影。

作为“中国水暖之乡”“世界石都”,近年来,南安市积极推动

企业“抱团出海”,在开拓东盟“蓝海”市场中提升国际竞争力。

早在上个月初“转型升级 共筑未来”外贸专题培训会在南安市外贸集聚区召开时,中展企盟国际会展有限公司创始人徐盈禄就以“福链印尼 共筑未来”为主题,深入剖析了印度尼西亚迁都计划背后蕴藏的建材产业发展机遇。

未来,南安市将持续发挥产

业带示范效应,深化与印度尼西

亚在技术研发、产能合作、标准互

认等领域的协同创新,让南安产

业的“金字招牌”在国际舞台上熠

熠生辉,助力中国建材、家居等产

业“走出去”,助力推动构建更高

水平的区域经贸合作体系。

未来,南安市将持续发挥产

业带示范效应,深化与印度尼西

亚在技术研发、产能合作、标准互

认等领域的协同创新,让南安产

业的“金字招牌”在国际舞台上熠

熠生辉,助力中国建材、家居等产

业“走出去”,助力推动构建更高

水平的区域经贸合作体系。

(四)土地使用年限:40年。

(五)主要规划经济技术指标:1.0<容积率<5.2,10%<建筑密度<40%,绿地率≥25%。

规划设计条件详见《晋江市自然资源局关于下达晋江市G2024—50号地块规划条件的通知》(晋自然资规(2025)95号),规

划经济技术指标应严格执行,不得调整。

(六)起始价:3680万元。

(七)挂牌阶段加价最低幅度:50万元。

(八)其他相关要求

1.交地方式为市自然资源局在土地成交之日起60日内按现状土地条件交地。

2.竞买申请人竞得土地后应在晋江

市行政区域内设立由土地竞得人绝对控

股的独立核算企业(已在晋江市设立的除

外)对该用地进行开发建设,开发建设所

产生的税费必须在晋江市交纳。土地竞得人

应在土地成交之日起60日内办理完新

公司的注册登记手续,并由新公司与我局

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

补充条款。

3.土地竞得人竞得土地后,在签订土

地出让合同的同时应立即与深沪镇人民

政府签订运营监管协议。

4.土地竞得人应在土地成交之日起

一年内开工,开工之日起3年内竣工。

5.竞得人应在土地成交之日起30日

内缴清全部成交价款。竞得人不能按时缴

交成交价款的,自滞纳之日起,每日按迟

延支付款项的1‰向我局缴纳违约金。逾

期付款超过60日的,我局有权解除合同,

取消竞得人资格,并没收竞买保证金。

(四)土地使用年限:40年。

(五)主要规划经济技术指标:1.0<容

积率<5.2,10%<建筑密度<40%,绿

地率≥25%。

规划设计条件详见《晋江市自然

资源局关于下达晋江市G2024—50号地块规划

条件的通知》(晋自然资规(2025)95号),规

划经济技术指标应严格执行,不得调整。

(六)起始价:3680万元。

(七)挂牌阶段加价最低幅度:50万元。

(八)其他相关要求

1.交地方式为市自然资源局在土地成

交之日起60日内按现状土地条件交地。

2.竞买申请人竞得土地后应在晋江

市行政区域内设立由土地竞得人绝对控

股的独立核算企业(已在晋江市设立的除

外)对该用地进行开发建设,开发建设所

产生的税费必须在晋江市交纳。土地竞得人

应在土地成交之日起60日内办理完新

公司的注册登记手续,并由新公司与我局

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

补充条款。

3.土地竞得人竞得土地后,在签订土

地出让合同的同时应立即与深沪镇人民

政府签订运营监管协议。

4.土地竞得人应在土地成交之日起

一年内开工,开工之日起3年内竣工。

5.竞得人应在土地成交之日起30日

内缴清全部成交价款。竞得人不能按时缴

交成交价款的,自滞纳之日起,每日按迟

延支付款项的1‰向我局缴纳违约金。逾

期付款超过60日的,我局有权解除合同,

取消竞得人资格,并没收竞买保证金。

(四)根据《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

部门关于加强新建商品住宅全装修建设

管理工作的通知》(泉建规〔2022〕3号)

要求,该地块装配式建筑面积应达到项

目总建筑面积的40%以上。

7.该地块应按《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

室转发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泉州市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加强新建商品住

宅及商办类建筑建设管理的通知》(泉政

办明传〔2021〕75号)要求,进一步提高新

建商品类建筑建设品质。

二、竞买人资格要求